

证券代码:002408  
证券简称:齐翔腾达  
公告编号:2026-018

##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签署《深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签订的《深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属于框架性约定,是协议双方就本次合作达成的初步共识,具体的合作内容和进度将根据双方后续工作进一步落实和推进,本协议的履行情况尚存在不确定性,后续进展情况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履行必要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本协议的签署不涉及具体项目和金额,对公司本年度及未来年度的经营业绩的影响将根据具体协议的推进和实施情况而定。  
3.公司不存在最近三年披露的框架协议或意向协议无后续进展或进展未达预期的情况。  
(一)协议签署背景  
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深耕第二、三四期加工领域,构建了完善的产业链布局,具备完善的现代化生产体系。公司主营产品包括甲乙酮、乙醇、环氧丙烷、丁酮、丙烯酸、丁腈橡胶、丁腈乳胶等,广泛应用于汽车、橡胶加工、涂料生产、医药研发等多个领域。此外,公司丁腈橡胶装置设计产能达30万吨/年,已实现全产业链闭环,不仅对自主供应丁二烯等关键原料,更能显著增强供应链的韧性与稳定性。  
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蓝帆医疗”)作为为高值耗材与低值耗材领域实现全面布局的医疗器械企业,其产品覆盖心血管、健康防护、应急救护等多个细分市场,是行业内首家完成一次性手套全套产品布局的上市公司,以一次性手套为核心的健康防护业务是蓝帆医疗的传统优势板块,其中丁腈手套目前产能约250亿支。  
公司与蓝帆医疗同为淄博市上市公司,基于在地化等特殊战略优势,双方一直保持深度合作,双方已达成“产能+需求”深度合作的合作模式。

2020年底,在全球公共卫生事件期间蓝帆医疗对丁腈橡胶需求激增的背景下,公司就曾与蓝帆医疗签署《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1日披露的《关于同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签订战略合作框架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14)),为保障关键产品的稳定产销创造了良好的基础。在当今全球地缘政治不确定性增加、产业链安全日益重要的大背景下,为保障双方供应链稳定,进一步推动彼此长期良性发展,经友好协商,双方有进一步深度合作意向,《深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进一步深化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因此公司与蓝帆医疗于近日签署了《深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

本次签署的《深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仅为双方的初步意向性安排,是公司与蓝帆医疗本次交易达成的基本共识,《深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所涉及的具体合作事项尚需相关各方在实际业务中另行签订相关协议。

(二)协议主要内容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淄博齐翔腾达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有关规定,《深化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在公司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本次协议的签署不构成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协议对双方的基本情况  
(一)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蓝帆医疗股份有限公司  
2.类型:股份有限公司(港股上市)  
3.法定代表人:吴文海  
4.注册资本:1,172,913.78万元人民币  
5.成立日期:2002年12月02日  
6.住所:山东省淄博市齐鲁化学工业园区田路21号  
7.营业期限:长期  
8.经营范围:生产/加工PVC手套、丁腈手套、一类、二类、三类医疗器械、其他塑料制品、塑料,销售本公司生产的产品、丁腈手套、乳胶手套、橡胶密封制品、一类、二类医疗器械产品的批发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有效期限以许可证为准。)  
9.关联关系:公司与蓝帆医疗不存在关联关系。  
10.经查询,蓝帆医疗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信用记录良好,具备履行本协议约定的相关义务的能力。

(二)最近三年与公司类似的交易情况

年份	销售金额(万元)	占年度丁腈橡胶销售总额比例
2025年	42,436.10	68.2%
2024年	37,927.96	53.4%
2023年	36,454.66	50.0%

(三)履约能力分析  
蓝帆医疗作为行业内率先完成一次性手套全套产品布局的上市公司,以一次性手套为核心的健康防护业务是其传统优势业务,公司与其合作历史超过五年,其信用记录及支付能力良好,具备相应的履约能力。  
三、协议的主要内容

证券代码:603062

##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次担保期限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麦加芯彩(南通)有限公司	10,000万元	56,200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无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10,000万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00.5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逾期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麦加芯彩(南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南通麦加”)为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全资子公司,随着生产规模的扩大,存在融资需求。基于此,南通麦加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通分行(以下简称“民生银行”)提出授信需求。  
2026年4月13日,公司与民生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南通麦加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亿元,担保期限自2026年4月13日起至2027年4月12日止,担保范围包括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  
本次担保不涉及其他股东,也不存在反担保事宜。  
(二)担保额度变化情况  
单位:亿元  

被担保人名称	年度累计担保额度	本次担保后可用额度	本次担保金额	本次担保后可用额度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担保余额
南通麦加	13.0	7.80	1	6.80	63.0

(三)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并于2026年4月15日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提供合计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的担保额度,其中2024年末净资产未超过70%的南通麦加提供不超过13.5亿元的担保,额度有效期自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4)。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被担保人类型:法人  
(2)名称:麦加芯彩(南通)有限公司  
(3)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全资子公司

证券代码:603103

##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减持计划实施前,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金华恒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金华恒影”)持有公司股份50,4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7.96%。上述股份为金华恒影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后至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式取得的股份。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公司于2026年3月7日披露了《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公司股东金华恒影根据自身经营需要,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2026年3月30日至2026年6月29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减持不超过6,342,000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近日,公司收到金华恒影出具的《关于减持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金华恒影于2026年3月30日至2026年4月14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6,34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9897%;本次减持后,金华恒影持有公司股份44,06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6.95%。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次减持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金华恒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股东股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否否其他
持股数量	50,400,000股
持股比例	7.96%
当前持股的来源	IPO前取得:36,000,000股 其他方式取得:14,400,000股

上述减持主体存在一致行动人:  

第一组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一致行动关系形成原因
第一组	横店影视控股有限公司	569,600,000	80.83%	横店影视控股有限公司为金华恒影的普通合伙人,与金华恒影系一致行动人。
	金华恒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400,000	7.96%	横店影视控股有限公司为金华恒影的普通合伙人,与金华恒影系一致行动人。
	合计	569,000,000	88.80%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减持计划实施完毕  

股东名称	金华恒影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2026年3月7日
减持数量	6,340,00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3月30日至2026年4月14日
减持方式及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6,340,000股
减持价格区间	21.90-23.13元/股
减持总金额	143,713,246.00元
减持完成情况	已完成
减持比例	0.9897%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1%
当前持股数量	44,060,000股
当前持股比例	6.95%

  
(二)本次减持是否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证券交易所的规定 是 否  
(三)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四)减持期间是否存在减持,是否未实施减持 是 否  
(五)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六)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七)是否存在违反减持计划或其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特此公告。  
横店影视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61

##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外保内贷额度的 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全资子公司提供外保内贷额度的概述  
2025年7月10日,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四(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外保内贷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公司生产经营中实际需求,公司于综合考虑,拟向银行申请办理不超过20,000万元人民币的授信额度,业务品种包括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保函等。本事项将由 Invenio Technology Pte. Ltd.(以下简称“新加坡子公司”,中文名称:远望谷技术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担保,担保期限以公司与银行签订的协议约定为准。  
详情请参见公司于2025年7月11日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提供外保内贷额度的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

二、保证金额质押合同的主要内容  
为了担保债权人(以下简称“债权人”)与借款人签订的《流动资金借款合同》(借款金额:2000万元,合同编号:JK16962000131,以下简称“主合同”)的履行,新加坡子公司与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协商一致,订立了《保证金额质押合同》(合同编号:保JK16962000131,以下简称“本合同”),主要内容如下:  
1.出质人:远望谷技术有限公司  
2.质权人: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  
3.担保范围:  
出质人在本合同项下担保的范围包括但不限于:质权人与债务人在本合同项下的借款本金及按本合同约定计收的全部利息(包括罚息、复利),以及债务人应当支付的手续费、违约金、赔偿金、税金和质权人为实现债权和担保权利(包括单独行使担保权利)而发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仲裁费、财产保全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律师费、差旅费、公证费、诉讼费、送达费、鉴定费等)。  
如主合同所涉业务为开立信用证,本合同项下保证金额所担保的债权本金还包括信用证条款所允许溢装部分的金额。  
4.保证金额:  
本合同项下保证金额金额为:(币种)美元(大写)叁拾叁拾贰万贰仟零(小写)13,320,000.00元。出质人保证按照主合同及本合同的约定以及质权人的要求增加或补充保证金额。  
三、其他事项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减持后持股数量(股)	减持后持股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总数比例	占全部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全部股份比例	
徐玉锁	91,728,513	12.40%	78,220,000	9.57%	10,578,513	10.57%	0	0.00%	0	0.00%
阳光港	34,896,728	4.7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126,565,241	17.11%	78,220,000	9.57%	10,578,513	10.57%	0	0.00%	0	0.00%

三、其他事项  
上述担保事项在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临时)会议审议通过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再次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证券代码:002161

##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大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时间届满 暨实施情况的公告

持股5%以上的股东徐玉锁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0日披露的《关于大股东减持股份披露的公告》刊登于巨潮资讯网,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计划自该公告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22,152,722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3%。  
2026年4月13日,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时间已届满,公司收到实际控制人徐玉锁先

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徐玉锁先生于2026年1月14日-2026年4月13日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的方式,合计减持公司股份1,439.40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95%,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届满已实施完毕。详情如下:  
一、大股东减持情况  
1.大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股份数量(元/股)	减持均价(元/股)	减持数量(万股)	减持比例(%)
徐玉锁	集中竞价	2026年1月15日	796-797	796	41.00	0.06
	大宗交易	2026年1月22日-2026年3月28日	652-8.12	767	1,398.40	1.89
合计					1,439.40	1.95

  
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持有的公司股份(含前述股份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后因送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而相应增加的股份)  
2.大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数量(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徐玉锁	合计持有股份	10,612,261.3	14.36	9,172,851.3	12.40
	其中: 无限售条件股份	10,612,261.3	14.36	9,172,851.3	12.40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3.大股东本次减持完成后导致股份质押比例变动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玉锁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本次减持前	持股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股)	质押后持股比例(%)	已质押股份数量(股)	占已质押股份总数比例	占全部股份比例	质押股份数量	占全部股份比例	
徐玉锁	91,728,513	12.40%	78,220,000	9.57%	10,578,513	10.57%	0	0.00%	0	0.00%
阳光港	34,896,728	4.71%	0	0.00%	0	0.00%	0	0.00%	0	0.00%
合计	126,565,241	17.11%	78,220,000	9.57%	10,578,513	10.57%	0	0.00%	0	0.00%

二、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未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徐玉锁先生减持公司股份事项已按相关规定进行了披露,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一致。  
3.徐玉锁先生已切实履行作为公司5%以上股东所作出的相关承诺。  
4.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不会对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影响。  
5.徐玉锁先生减持股份属于个人行为,公司基本面未发生重大变化。  
6.承诺履行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玉锁先生在履行承诺如下表所示,徐玉锁先生遵守了相关承诺与约定,未出现违反相关承诺与约定的行为。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  
三、备查文件  
徐玉锁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深圳市远望谷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十五日

证券代码:603061

## 天津金海通半导体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次担保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JHT SEMICONDUCTOR SDN. BHD.	1600万元	0万元	是	否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万元)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万元)	2,162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1.34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对外担保逾期累计金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逾期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14)影响被担保人偿债能力的重大或有事项:无  
(15)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保障南通麦加的的资金需求,与民生银行签署《最高额保证合同》为南通麦加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的最高债权本金总额为人民币1亿元,担保期限自2026年4月13日起至2027年4月12日止,担保范围包括最高债权本金、主债权的利息及其他应付款项。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是为保障其正常生产运营,有利于提高公司整体融资效率,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人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资信情况良好,公司与其日常经营活动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可控。上述担保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具有必要性、合理性和合理性。  
五、董事意见  
公司于2026年3月21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的议案》,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基于公司经营业务发展需求合理预期而做出的,符合公司经营实际和整体发展战略,担保风险在公司可控范围。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对外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6,700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2025年末末经审计的净资产208,009.88万元的36.82%;公司已对外担保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76,200万元(含本次担保金额),占公司2025年末末经审计的净资产208,009.88万元的36.63%。子公司对外担保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500万元,占公司2025年末末经审计的净资产208,009.88万元的0.24%,无逾期对外担保,也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  
特此公告。  
麦加芯彩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

证券代码:600340

##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被债权人申请预重整及重整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二、风险提示  
1.经营业绩及债务风险  
公司已于2026年1月14日披露《华夏幸福2025年年度业绩预告》(公告编号:2026-006),经会计师事务所(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5年度实际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40亿元-160亿元;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250亿元-170亿元;预计公司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150亿元-100亿元。2025年度经营业绩大幅下滑且预计2025年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为负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3.2条第一款(二)项规定,公司股票存在可能被上海证券交易所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风险,公司经营业绩和债务存在风险。  
2.公司预重整能否成功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鉴于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三、公司是否进入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未收到法院受理重整申请的文件,该申请最终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后续是否存在重整程序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4.公司股票可能面临终止上市风险  
即使法院裁定受理重整申请,公司仍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若公司因重整失败被法院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五、上述事项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并严格按照《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3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夏幸福基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15日